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泉鲤建〔2025〕113号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 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的通告

根据《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工作实施方案》和《鲤城区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要求，我局在权责清单基础上，结合监管实际，梳理形成《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现予以公布。

特此通告。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7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

序号	检查事项	执法主体	设定依据
1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五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第二款 2.《建设工程勘察质量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三款、第十九条 3.《采用不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新工艺、新材料核准行政许可实施细则》（建标〔2005〕124号）第三十一条
2	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设计质量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屋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管理规定》第二十条、第二十二、第二十三条第一款
3	施工图审查机构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4	对建筑物的围护结构 (含墙体、屋面、门窗、 玻璃幕墙等)、供热采 暖和制冷系统、照明和 通风等电器设备是否符 合节能要求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 和城乡建设局	《民用建筑节能管理规定》 第十条
5	对建设领域推广应用新 技术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 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领域推广应用新技术管理规定》第十四条、第十九条
6	对无障碍设施建设的监 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 和城乡建设局	《福建省无障碍设施建设和使用管理办法》第十八条
7	对建筑工程发承包计价 活动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 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
8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以 及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 动的人员实行监督管理 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 和城乡建设局	1.《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 2.《福建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

9	对注册造价工程师的注册、执业和继续教育实施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
10	对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七条 2.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第三条第二款、第三款 3.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第四条第三款、第六条、第八条、第九条
11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六十二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四十三条 3.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四十条第二款、第四十三条 4. 《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第十二条 5. 《福建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 6.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第六条 7.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第十三条
12	对监理企业的资质情况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建市〔2007〕190号）第五点“监督管理”第（二十六）项

13	对标准化的实施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十八条
14	对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第十条
15	对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第九条
16	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
17	对建筑起重机械的租赁、安装、拆卸、使用的监督管理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三条第三款 2. 《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三条第二款
18	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动态监管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福建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动态监管办法（2023年版）》（闽建〔2023〕11号）第三条
19	建筑装饰装修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福建省建筑装饰装修管理暂行办法》第四条

20	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七条 2. 《关于国务院有关部门实施招标投标活动行政监督的职责分工的意见》（国办发〔2000〕34号）第三点 3. 《建筑工程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条
21	对注册建造师执业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建设部关于发布<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建市〔2008〕48号）第三条 2.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四条第二款
22	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第四条
23	城市地下工程开发利用情况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规定》第四条、第二十四条
24	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后条件发生变化、延期开工、中止施工等行 为进行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第十一条
25	房地产经纪活动的监督管理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二十八条

26	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物业管理条例》第五条 2.《福建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五条第一款、第六十七条
27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的监督管理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十四条
28	对绿色建筑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福建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第十六条
29	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的监督检查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六条 2.《福建省消防条例》第十三条 3.《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4.《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第二款
30	对房地产估价机构的监督管理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地产估价机构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三十七条

